

## 大连远东铝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大连远东铝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7年6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7年6月9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。

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，实际出席董事5名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大连远东铝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程序合法、有效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齐树民先生召集并主持。

### 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，以书面的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#### （一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与关联方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的议案》。

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请参考公司于2017年6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刊登的《大连远东铝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房屋租赁的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3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相关关联董事齐树民、王亚男回避表决。

该议案尚需经过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(二)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**

将上述第（一）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董事会表决通过后生效。

### **三、 备查文件**

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大连远东钨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大连远东钨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 年 6 月 22 日